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35 次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小組紀錄

時 間：111 年 4 月 7 日(星期四) 下午 3 時 30 分

視訊網址：meet.google.com/cai-djbh-qjo

主 席：俞副校長克維

紀 錄：李菁蓉

出席人員：李嘉紘副校長、陳銘志主任秘書、蔡匡忠學務長、歐士輔處長、何黎明處長、王昱鈞處長、王裕仁處長、李祐穎主任(趙世峰組長代)、林純慧專門委員(鄭天玉組長代)、葉凱源專門委員、潘雪屏組長、曲有明組長、黃燕玉組長、蔡建樹組長、劉後頌組長、張政宏組長、林饒惓組長、唐繼賢組長、陳必碩組長(張詩欣專員代)、劉建偉組長、郭承憲組長、丁國桓組長、學生代表陳冠閔同學

列席人員：張致遠副主任秘書、陳憶如約用專員、劉美蘭約用組員、黃昱詠約用專員、蘇瑀楨組員、李淑娟組長、曾雅文約用組員、鄭惠櫻組長、李婉君專案經理、藍進忠駐衛警察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暨執行情形報告(如執行情形附件/P.6) 確認通過，執行情形洽悉。

參、專案報告：

一、學務處：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教育部防疫指引報告(如附件 1/P.8)

決定：

(一) 洽悉。

(二) 另，本校因應墾丁「臺灣祭」活動追蹤調查報告，感謝清明連假期間學務處衛保組護理師逐一聯絡確認學生狀況。

(三) 因應近期疫情溫，4 月 7 日至 4 月 10 日本校已採取預防性措施，實施線上教學，未來亦將視疫情發展狀況，於 4 月 9 日再行決策

是否延長線上教學期間。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為因應國內COVID-19疫情逐步升溫，本校採取預防性防疫措施，自4月7日至4月10日採同步線上教學，提請追認。

說明：

- 一、依據111年4月5日本校110學年度第2次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緊急防疫LINE會議結論辦理。
- 二、因應國內COVID-19疫情日趨嚴重，本校於3月31日以公務電子郵件平臺發送E-MAIL請教師預做線上教學準備，另自4月起本土病例皆達百例以上，且適逢清明連假，考量本校師生南來北往，為避免連假返鄉導致校園群聚疫情發生，本校採取預防性措施，自4月7日至4月10日採同步線上教學，並於4月6日以公務電子郵件平臺寄發E-MAIL通知全體師生。
- 三、有關同步線上教學相關說明如下：
 - (一)請授課教師查詢同學E-mail並寄發通知：詳見教學網頁(如何通知修課學生線上教學事宜) <https://acad.nkust.edu.tw/p/404-1004-56512.php?Lang=zh-tw>。
 - (二)請教師於教學平臺及授課大綱公告線上教學相關訊息。
 - (三)實施線上教學應保留相關教學紀錄：
 1. 使用Google Meet或Microsoft Teams內建的錄製會議功能。
 2. 無法使用上述內建的錄影功能時，也可以使用EVERCAM螢幕錄影工具：詳見教學短片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mpuIkokz4sM>
 - (四)若教師將錄製的上課影片連結置放於本校教學平臺，請先將影片上傳到YouTube，取得YouTube連結後再放到教學平臺，以免影片太大，佔用雲端硬碟或教學平臺的空間，詳見操作說明

(<https://acad.nkust.edu.tw/var/file/4/1004/img/1087/177267992.pdf>)。

(五)若老師有其他線上教學操作相關疑義，亦可參考本校「線上教學及視訊工具專區」(<https://acad.nkust.edu.tw/p/412-1004-5559.php>)。

四、授課教師於實施線上教學時請依循教育部 109 年 3 月 31 日通報「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課復課及授課因應防疫調整演練注意事項」，注意學生線上出席狀況、觀課與討論情形、評量方式等各面向情形，並善用輔助軟體保留授課紀錄，以利未來稽考。另提供本校 111 年 3 月 31 日公告供教師參考

(<https://acad.nkust.edu.tw/p/404-1004-56515.php?Lang=zh-tw>)

五、如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升級為準三級疫情警戒時，考量疫情嚴峻，本校援採 110 年 5 月 15 日 109 學年度第 1 次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防疫緊急會議決議：啟動所有課程全面改為同步線上教學方式辦理。

辦 法：本案敬請同意追認 4 月 7 日至 4 月 10 日採同步線上教學。

決 議：追認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圖書館

案 由：有關本校圖書館調整開館服務時間及暫停校外人士入館一案，提請討論。

說 明：因應疫情升溫，為降低接觸傳染風險，擬調整開館時間與服務內容如下：

(一)4 月 7 日至 4 月 9 日，開館時間調整為 8 點 30 分至 17 點。

(二)4 月 10 日，開館時間維持為 9 點至 17 點。

(三)同時暫停開放校外人士入館閱覽，如有還書需求可利用校門口還書箱。

辦 法：依會議決議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育事業暨產品推廣處

案由：有關本校推廣教育班(4/7~4/10)期間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的開班措施，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考量高雄地區疫情嚴峻及維護全體師生健康，為防疫需要及避免群聚感染，除滾動式修正推廣教育班防疫 SOP 外，針對近期高雄疫情嚴峻情形，比照正式學制將自辦班別依屬性改為線上上課或停課(事後補課)。
- 二、如為委訓班別必須照常上課者，則依照本校推廣教育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開班 SOP 進行開班事宜，確實點名、安排固定座位、環境消毒及量測體溫等措施，做好避免疫情擴散及足跡追蹤之準備。並提醒若與確診個案足跡重疊或收到細胞簡訊的學員，請盡速至本市採檢站採檢，勿到校上課。
- 三、檢附推廣教育班 4/7~4/10 上課一覽表(如附件 2-1/P.15)及本校推廣教育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開班 SOP(如附件 2-2/P.17)。

辦法：如經本次會議通過後，賡續辦理後續事宜。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委訓班別部分，考量與本校學生有所區隔，授權各權責單位依實際情況實施，並落實各項防疫措施者，尊重教推處規劃作法採實體上課。
- 三、至於樂齡大學預計於下週至墾丁辦理校外教學部分，請依高雄市政府校園防疫加嚴措施規定，即日起至 4 月 30 日前跨縣市校外教學全面暫緩辦理。

提案四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有關教育部函示修訂擴充現有防疫應變計畫及提報防疫長名冊資訊，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11 年 4 月 1 日臺教高通字第 1112201269 號函辦理，參考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11 年 3 月 1 日肺中指字第 11137000063 號函

修訂之「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持續營運指引及懶人包規定辦理。(如附件 3/P. 22)

二、教育部請各校先依「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持續營運指引」中「零星社區感染」和「發生社區傳播」兩階段，進行風險評估及因應，並於現有應變計畫中增訂或擴充相關防疫措施，俾利能持續業務及運作，以期將損失減至最低；為利時效，本函特先予說明大專校院因應疫情持續營運計畫之編修原則，本部近日將再另函檢送相關範本或規劃說明供參。

三、現行「防疫小組」請更名為「防疫專責小組」；現行「應變計畫」則請更名為「持續營運計畫」並應包含重點因應策略如下：

- (一) 成立「防疫專責小組(含持續營運專責單位)」
- (二) 落實員工防疫規定
- (三) 規劃遠距教學措施
- (四) 出現疑似或確診者應變措施
- (五) 持續營運計畫，留存校內以備查核

四、另，本校「防疫專責小組」防疫長人選經**校長指派**由俞副校長擔任，秘書室已依限於 111 年 4 月 1 日於 Goole 表單上填覆防疫長名冊在案。

辦法：本校持續營運計畫書，學務處將於接獲教育部函送相關範本或規劃說明後，配合建議權責分工辦理編修事宜。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依學務處規劃辦理。**
- 二、未來對外公告時，請統一改為「防疫專責小組」。**

伍、工作報告：

一、學務處：本校師生(含境外生及本校交換生)入境防疫統計報告(截至 111 年 4 月 6 日) (附件 4/P. 25)

決定：洽悉。

二、學務處：防疫物資庫存報告(截至 111 年 4 月 6 日) (附件 5/P. 28)

決定：洽悉。

三、秘書室：確認本校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警戒二級防疫措施(4/8起) (附件 6 /P. 29)

決定：洽悉。

四、人事室：

(一)本校 4 月 7 日至 4 月 10 日居家分流辦公措施。(附件 7 /P. 33)

(二)創創中心約用組員蔡○麗因與確診者足跡重疊，經高雄市衛生局通知居家自主健康管理，期間為 3 月 29 日至 4 月 12 日，該員已申請採居家辦公。

決定：洽悉。

陸、跨單位交流暨裁示事項：

一、疫情變化快速，請學務處密切掌握 CDC 及教育部防疫指引，俾利配合應變處置。另，高雄市政府非常關心本校動態，如有接獲任何有關本校師生的通報訊息，請立即通報學務長及副校長知悉，以利訊息掌握及應變。

二、本校實施線上教學期間至 4 月 10 日，接下來適逢期中考週，是否延長需視疫情發展狀況，擬於 4 月 9 日再行決定。至於期中考週如繼續實施線上教學是否衝擊教師授課部分，請教務處預為思考因應。

三、有關電機系原預訂於下週三接待中正高工學生參訪行程，考量高雄市政府校園防疫加嚴措施規定，建議先暫緩辦理，觀察疫情發展情況及 CDC、教育部防疫指引規定，再行辦理。

四、4 月 6 日後放寬居家隔離措施，可一人一室，未來如住宿生有確診隔離需求，應如何處理，請學務處提早因應布署。

陸、散會：16 時 05 分